



联合国



防治荒漠化公约

Distr.
GENERAL

ICCD/COP(3)/5/Add.3
24 September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FRENCH

缔约方会议

第三届会议

1999年11月15日至26日，累西腓

临时议程项目8(d)

公约的实施情况

审查联合国系统有关机构、基金和计(规)划署以及其他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提供的关于各自根据《公约》为支持拟定和实施行动方案所开展的活动的资料

秘书处的说明

增 编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一、导 言.....	1 - 2	2
二、提交的报告中有关资料的汇编.....	3 - 38	2
A. 联合国系统有关机构、基金和计(规)划署.....	4 - 20	3
B. 政府间组织.....	21 - 36	9
C. 非政府组织.....	37 - 38	14

一、导 言

1. 根据关于信息通报和审查执行情况程序的第 11/COP.1 号决定，缔约方会议 (COP):

- (a) 鼓励联合国有关机构、基金和计划署，以及其他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酌情提供他们根据《公约》开展活动，支持制定和执行行动方案方面的材料；提供的资料应包括摘要，原则上不超过 4 页；
- (b) 鼓励缔约方在编纂和散发有关资料时，充分利用主管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的专门知识；
- (c) 要求对将要审查的报告，至少需在应届会议前六个月提交秘书处；
- (d) 请秘书处将联合国系统各有关机构、基金和计划署，以及其他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为支持《公约》的执行业已采取或计划采取的措施，对资料加以汇编。

2. 根据第 2/COP.2/号决定第 1 段(d)和第 5(COP.2 号决定第 2 段, 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

- (a) 决定在其第三届会议的议程中，包括审查联合国有关机构、基金和计划署，以及其他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提供的、关于各自根据《公约》为支持拟定和实施行动方案所开展活动的资料；
- (b) 请联合国系统各有关机构、基金和计划署，以及其他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报告为协助在届会上作汇报的那些受影响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的行动方案而采取的措施。

二、提交报告中所载资料的汇编

3. 秘书处已向联合国系统的有关机构、基金和计划署，也向公认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发出提醒信函，请他们根据第 2/COP.2 号决定提出他们的报告。以下是秘书处根据截至本报告定稿时收到的来函编写的摘要。今后收到的资料也将适时向缔约方会议提出。

A. 联合国系统的有关机构、基金和计划署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粮农组织)

4. 粮农组织在世界粮食问题首脑会议后开展的活动，推动了《荒漠化公约》的执行，如“粮食安全特别方案”，粮农组织的南部和东部非洲次区域办事处(防止今后干旱对该次区域农作物和畜牧业生产造成严重不利影响的方案)，“以农民为中心的综合灾害管理方案”(在南部非洲改善土地管理和实现可持续农业的综合和参与性方案)。还在自然资源管理、土地开垦、粮食安全多样化等领域，在一些国家(布基纳法索、佛得角、厄立特里亚、马里、摩洛哥、尼日尔、塞内加尔、突尼斯、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等)实施了控制荒漠化和土地恢复方面的项目。粮农组织还参加和支持了建立资源监测和农用林业及土壤保持的技术网项目。

5. 在马里，粮农组织支持了一个国家行动方案(NAP)/国家环境行动计划(NEAP)的联合项目，与该国和德国密切配合，开展了大量技术合作活动，由德国协调双边捐助人。该项活动的成果，是举行了一次全国性专题研讨会，和政府通过一个框架方案。此外，粮农组织还与国际农业发展基金(IFAD)一道，支持了在布基纳法索的活动，特别是制定了参与性自然资源管理和恢复的指南项目。

6. 与《公约》秘书处起草了一份合作备忘录，与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制定了一份谅解备忘录。粮农组织还与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主办的全球机制建立了联系。正在寻求或已经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和文化组织开展合作，争取利用全球环境设施在非洲的力量。最后，粮农组织还制作了一张光盘，题为：“防治荒漠化：旱地资源的保持与开发”。

《拉姆萨尔公约》

7. 《湿地公约》主席团和《荒漠化公约》秘书处之间起草了一份合作备忘录，1998年12月在塞内加尔的达卡签字。两个公约的秘书处商定，在处理共同关注的问题上进行合作，包括：机构合作、交流信息和经验、能力建设、工作计划的协调、联合行动和磋商，以及提出报告。《拉姆萨尔公约》还试图将它的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扩大到非洲、亚洲和东欧。它将与其它伙伴一道，向设在喀麦隆和肯尼亚的两个

非洲培训中心提供帮助，编制非洲湿地管理人员的培训教程。拉姆萨尔主席团还与博茨瓦纳一道，制定了该国的湿地政策，包括其他环境方面条约的所有主要问题，包括《荒漠化公约》。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开发署)

8. 自 1994 年 6 月通过《荒漠化公约》以来，开发署采取了几项措施，支持《荒漠化公约》在非洲的执行。在政策性措施方面，开发署的大多数国家办事处、局和其他单位都将《荒漠化公约》列入开发署国别方案的主要工作。开发署向国家行动方案的宣传工作和磋商进程提供了技术和财政援助，包括召开第一次全国论坛，确定国家行动方案的优先项目、资金安排和协调安排。在这方面开发署与 28 个非洲国家建立了伙伴关系。与次区域的非洲组织合作，为次区域的磋商进程提供了支持，制定了执行次区域行动方案的内容和安排。还帮助建立了各种机制，支持次区域行动方案的工作，如各种次区域的便利基金(政府间开发机构(IGAD)和萨赫勒干旱控制国家间常设委员会(CILSS))，支持了科学技术多学科委员会的工作(对 IGAD 和南部非洲开发共同体(SADC))。开发署帮助在 22 个非洲国家制定方案，设立国家荒漠化基金，推动筹集资源并将其用于地方一级的旱地管理活动。实施了多种项目，如开发署在撒哈拉以南非洲促进农民革新用水管理的试验计划，防旱和抗旱计划、环境和信息系统方案，以及一项以地方社区为主的方案。

9. 开发署设在一些国家的办事处(佛得角、埃塞俄比亚、肯尼亚、毛里塔尼亚、尼日尔、苏丹)共拨出 1,647,000 美元，利用国家方案资源支持国家行动方案的工作。1994 年设立的开发署防治荒漠化和旱灾信托基金，迄今为止已筹集了 1,500 余万美元，其中 1,450 万美元用于非洲。对非洲的主要捐助国有澳大利亚、丹麦、法国、意大利、卢森堡、荷兰、挪威、葡萄牙和瑞士。接受这项基金的受影响国家有贝宁、玻利维亚、布基纳法索、加纳、纳米比亚、南非、赞比亚和津巴布韦。除上述资源外，开发署还有一些其他方案和基金，其活动也对荒漠化公约的执行给予了支持，如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非洲 2000 计划——在 12 个非洲国家开展活动，全环基金的小笔赠款计划，在 25 个非洲国家设立的“Capacity 21”计划，和开发署的全环基金股，开发署还在全球机制的促进委员会中发挥着积极作用。

10. 开发署积极编纂有关《荒漠化公约》理论和行动方针的材料，促进公约的执行，特别是在非洲。一些重要的概念文件有：“早期的教训和修订方针的要点”，“第一论坛”概念；“次区域行动方案：方针要点”；和“国家荒漠化基金的债务换取环境办法”。还为非政府组织和社区组织开展的联网活动提供了技术和财政支持，加强它们的能力，更有效地参加国家行动方案和次区域行动的活动。开发署支持阿拉伯马革里布联盟地区的次区域国际非政府组织荒漠化问题网络(RIOD)，制定了一项加强这个次区域网络能力的计划。在非洲为讲英语和法语的两个中心点(内罗毕和洛美)组织了两个培训讲习会，加强开发署国家办事处和国家行动方案国家协调员的能力。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11. 通过人与生物圈方案，正在对干旱地区的土壤流失、牧场和农业管理，以及干旱土地的承受能力开展长期的研究项目。在方案实施的第四年，已有大约 2,000 名非洲的科学家在一个题为“非洲干旱和半干旱土地的管理”特别项目下接受了培训。教科文组织正与美利坚合众国和欧洲的伙伴合作，实施一项“生物圈保持综合监测”计划，该计划收集环境方面的数据，可用在《公约》有关荒漠化的基准数据和指标的工作上。教科文组织的国际水文方案，积极收集现有的水资源数据，保证水资源得到适当管理；在几个非洲国家，执行了一个特别项目——“妇女和水资源”。“国际地质相关性方案”，开展了一个为时五年的项目，查明过去的动态关系对今后旱地变化的影响，探讨今后旱地变化的原因和程度。此外，在遥感技术的地质应用方案下开展的试验项目，利用遥感技术和地理资料研究水土流失的过程。最后，教科文组织组织还参加了 1996 年在津巴布韦举行的“太阳峰会”，和“世界太阳方案”，推动利用替代能源或可更新能源，如太阳能，但也包括风、水和地热能源，特别是在农村地区。

12. 在教育方面，教科文组织正在与《荒漠化公约》秘书处合作，计划编写一套供小学生使用的有关防治荒漠化的环境教材，特别是在受荒漠化影响的国家。教科文组织计划在荒漠化环境教材之外，再配合制订一些也可用于成人的非正规教育计划。教科文组织设在德国汉堡的教育研究所，还在乍得为乍得湖盆地各国(喀麦

隆、乍得、尼日尔、尼日利亚)设立了一个“区域环境教育和防治荒漠化培训中心”。最后，教科文组织还与其他伙伴共同制作了一张有关“干旱地区和荒漠化”的光盘。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

13. 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解决荒漠化问题的方案和项目，着眼于它的影响——制约了妇女经济地位的提高和幸福，影响了家庭生活。在加纳和尼日利亚，妇女发展基金开展了“可更新能源系统开发计划”，目的是提高当地妇女的能力，利用农业和人类废弃物开发、使用和保持替代能源和可更新能源，使他们能够开办中小企业并有利可图，同时减少对燃料木材的依赖。在佛得角和塞内加尔的一个方案，以加强妇女在营销战略方面的能力和提高她们的谈判力为重点，创造可以为继的谋生手段；目前有 500 名妇女正在接受培训。在布基纳法索，一个由卢森堡提供资金、加拿大国际研究和合作中心实施的项目，已使 300 名妇女牛油果生产者得到培训。妇女发展基金还出版了“能源和环境技术资料集”和“食品技术资料集”等系列资料。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环境署)

14. 环境署支持《公约》的执行，主要是通过全环基金项目的制定和执行，以及支持区域协调工作，重点是非洲。环境署实施由全环基金支持的全方位的土地退化项目，有“人、土地管理与环境变化”，由联合国大学具体执行，涉及在非洲、亚洲和太平洋，以及中、南美洲保护当地农业生物多样性的工作；“荒漠边缘地带方案”，由环境署和开发署支持制定一个包括九个撒哈拉以南国家在内的多学科项目；两个土地退化项目：“以社区为基础，恢复塞内加尔和毛里塔尼亚跨边界地区的退化土地”，由环境署和开发署共同执行，和“当地植被的管理，实现非洲干旱地区退化牧场的恢复”，实地项目设在博茨瓦纳、肯尼亚和马里。环境署还帮助制定了一个莫桑比克、赞比亚和津巴布韦跨边界半干旱地区的土地退化项目。东非和西非的其它跨边界土地退化项目，尚处于制定的初期阶段。已采取行动，估评气候变化与荒漠化之间的关系，以及气候变化对非洲干旱地区的影响。另外，还在开展一项估评工作，估评非洲和西亚风化侵蚀的问题和控制战略。正在与津巴布韦的一些全国性机

构和国际土壤参数及信息中心一道进行一项案例研究，研究荒漠化给津巴布韦造成的代价，和它对粮食安全的影响。

15. 开发署与《荒漠化公约》秘书处一道，在实质工作上和财政上帮助各国编写《公约》执行情况的报告。环境署召开了一次技术性会议，最后确定编写国家报告的准则，并为 IGAD 地区举行了一次次区域的讲习会，向公约在该地区各国的中心介绍采用的程序。依靠提供的财政支持，召开了国家论坛，采用参与性办法，最后确定报告。在非洲环境问题部长级会议(AMCEN)的总体框架内，环境署和荒漠化公约联合主办了一次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的非洲区域筹备会议。与各伙伴组织如世界银行、开发署、农发基金、世界气象组织、《荒漠化公约》秘书处和全球机制举行了一系列磋商，加强各机构间在防治荒漠化领域的合作，特别是在非洲。环境署正在提供支持，在阿比让设立一个区域协调处。为加强民间团体在执行《公约》中的作用，环境署向非政府组织提供援助，参加有关的会议和讲习会，如国际非政府组织荒漠化问题网络的会议和缔约方会议。

联合国人口基金 (人口基金)

16. 1994 年的人口与发展问题国际会议行动方案，强调必须将人口问题充分纳入发展战略和规划，并考虑进人口与消除贫困、环境(包括荒漠化)、粮食安全、适足住房、人力资源和满足所有人基本社会服务等问题之间的相互关系。人口基金与环境署和世界保护联盟一道，在 1998 年组织了一次人口 — 贫困 — 环境之关系问题国际讲习会，聚集了非洲的政策制定人、社区领导人、国家和区域的参与者，确定从案例研究和方案实践中可吸取哪些经验和教训。

17. 1998 年，人口基金继续向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提供支持，该中心是撒哈拉地区国家间常设干旱控制委员会的一个次区域机构，从事人口与环境之间关系的研究，包括控制干旱问题。基金还与非洲经济委员会、粮食安全和可持续发展部合作，使用人口 — 环境 — 发展 — 农业的模拟模型，在全地区范围内宣传和普及知识，更好地了解粮食安全、人口与环境之间复杂的互动关系。该模型是在人口基金的支持下制作出来的。在非洲各国国内，人口基金在联合国常驻协调员制度范围内，并与联合国的各方面伙伴密切合作，利用一般的国家估评/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国

家计划委员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和地方的 21 世纪议程(或其相当机构), 为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提供支持。

联合国大学

18. 联合国大学在它的报告中特别讲到它在西非一些国家开展的人、土地管理和环境变化问题项目。联合国大学还说, 它准备 1999 年在突尼斯组织一次防治荒漠化新技术的国际研讨会, 提供一次为联合国系统内外的专家交流信息和观点的机会。

世界粮食计划署 (粮食署)

19. 从 1964 年以来, 粮食署在防治荒漠化和恢复土地的生产能力方面一直发挥着重要作用。在支持环境保护、自然资源管理和缓解灾害方面, 共支出了 48 亿美元。粮食署每年支出 2.3 亿美元用于植树造林、土壤保持和其它促进在环境上可持续农业生产的活动。粮食署通过用粮食换工作的活动提供就业, 如植树和水土保持; 通过提高农业生产和家庭收入的活动, 增强家庭的粮食安全, 如小型灌溉项目; 以及促进可持续的土地改良: 林业、土地和水源开发、牧场管理、林业和农业方面的培训。

20. 粮食署在非洲的工作, 是防止土地养份的消耗, 强调传统的土壤保持工作, 例如用植被或石头在地面连成线, 保持水份和减少水的流失。由失业或就业不足的工人在农闲季节开展自然资源 and 环境的粮食换工作项目, 减少了季节性的失业和饥饿现象。1998 年, 粮食署在撒哈拉以南非洲通过开展农业和农村发展活动, 使 180 万人受益。共有 8,100 万美元, 或年支出的 13% 用于非洲的农业和农村发展(农业生产、粮食储存、农村基础设施和安置)。目前粮食署还有 30 个这类发展活动正在进行之中, 涉及的国家有贝宁、布基纳法索、埃塞俄比亚、冈比亚、几内亚、肯尼亚、尼日尔、塞内加尔、苏丹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等。此外, 粮食署与非洲各国政府的对应部门密切合作, 改善预警和反应机制, 减轻自然灾害造成的影响。粮食署在非洲的区域和国家办事处设立了一些易受害情况的分析和绘图标示部门, 帮助查明粮食没有保证的和贫困的家庭, 他们易于受害的原因和他们的需要。

B. 政府间组织

法语国家组织/法语国家能源和环境协会 (ACCT/IEPF)

21. 根据法语国家部长级会议在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时作出的一项决定，请 ACCT 与工业化发达国家成员合作，对支持非洲法语区国家必须立即采取的措施作出一项估评。在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时举行的法语国家大会上，IEPF 的执行主任提出了该项报告，会议还决定了报告的定稿，将其提交秘书处供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使用。

22. 该项研究报告总结了在制定国家行动方案上取得的进展，以及那些计划与当前政策和规划工作的协调问题，提出了采取的新办法，并回顾了国际社会、联合国系统、国际资助机构、私营部门和公民社会为防治荒漠化和减轻旱灾影响给予的支持。文件还强调说明了各方面伙伴对《荒漠化公约》的重视，以及它们无论作为接受国还是援助国在态度上的变化。在这方面，还提出了一些指标。

阿拉伯农业发展组织 (AOAD)

23. 1998 年，阿拉伯农业发展组织在一些非洲的阿拉伯国家参加下(阿尔及利亚、吉布提、埃及、利比亚民众国、毛里塔尼亚、摩洛哥、索马里、苏丹、突尼斯)，在开发自然资源和防治荒漠化方面开展了多项活动。开展的活动有：区域培训班和讲习会，区域和国家的研究项目，主要涉及土壤或水资源的保护和保持，沙土地的开垦、生物多样性、农业的影响或林业开发；在阿尔及利亚、埃及和毛里塔尼亚举行了国家研讨会；编写了一份关于“阿拉伯农业发展组织防治荒漠化的工作和体制能力”的工作文件，和一份阿拉伯地区与控制荒漠化有关的机构和组织名录；实施了区域和国家范围的开发和合同项目，如在阿拉伯国家(包括所有北非国家)利用绿化带防治荒漠化侵蚀的项目，及在阿尔及利亚的一个开发项目——开垦沙土地的适宜技术。

阿拉伯地区和欧洲环境和发展中心 (CEDARE)

24. 1998年7月,与阿拉伯国家联盟、负责环境的阿拉伯部长理事会技术秘书处(CAMRE)、国际农业发展基金(IFAD)和防治荒漠化及干旱办事处(UNSO)合作,在埃及的开罗举行了一次防治荒漠化国家行动方案制定和资金问题的区域讲习会。讲习会是阿拉伯防治荒漠化网络的第一次会议,目的是开展有关制定国家行动方案的培训,建立各国家机构、区域机构和捐助人之间的伙伴关系,以及建立一个机构网,支持防治荒漠化的努力。

25. CEDARE 还与北非各国开展了各种其他活动,如编制区域和国家的数据库、有关自然资源的地理信息系统、各种环境信息系统和环境机构的数据库,以及环境专家的名录和 CEDARE 开展的各项活动。CEDARE 还对环境署编写全球环境展望 GEO-2 非洲的工作作出了贡献。此外,1996到1999年期间还开展了能力建设和各种培训活动,特别是在环境地理信息系统领域。向吉布提、埃及和苏丹提供了环境信息系统的技术援助。最后,与农发基金等机构合作联合开展的一项活动,以制定一项区域战略为目标,在东北非的撒哈拉东部地区利用努比亚的沙石含水层和覆盖在它上面的干旱土地。

欧洲联盟

26. 欧洲联盟提请注意它在非洲的“保护自然资源和防治荒漠化行动计划”,该计划在1986到1989年期间在整个非洲大陆共执行了230个方案,费用将近20亿欧元。

27. 过去24年里与撒哈拉以南非洲的多边合作,是在(与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国家的)《洛美公约》范围内,根据它的财政文件和通过欧洲发展基金开展的。头三个洛美公约共为非加太国家提供了160亿欧元(95%为赠款),由那些国家自己确定它们的优先安排。第三个洛美公约高度强调了粮食安全;在农业政策规定方面专门讲到了对干旱和荒漠化的控制。根据修订的第四个洛美公约,五个非洲国家(博茨瓦纳、马拉维、毛里塔尼亚、斯威士兰和津巴布韦)的国家指示性计划和一个区域指示性计划(中非),对自然资源的管理和对环境保护的参与性方针给予了较高的重视。

它们拨出合理比例的资金，用于比较容易执行各类广泛的防治荒漠化方案和项目。其他方案也有不同的重点领域，以保护自然资源为明确目标。

28. 还有两个专项预算——“热带森林”和“发展中国家的环境”，由欧洲委员会的发展总局(DG VIII)管理。后一个预算项目有5个优先领域，其中之一是在保持土壤和农田、管理和保护森林和在防治荒漠化上改进做法。1990至1995年期间，在这两个预算项目下用于防治荒漠化有关的项目达2,060万欧元，其中50%以上用于非洲的项目。这些项目的详细情况，载于欧共体1997年向缔约方会议第一届会议的代表散发的一份报告。1996至1998年，DG VIII分别为上述两个预算项目投入4,370万欧元和2,450万欧元。大量防治荒漠化的活动，仍在继续开展之中。详细情况将收入一份修订报告，向2000年的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散发。

29. 1994年以来，与发展中国家的国际合作(INCO-DC)——一个DG XII框架研究方案的次级项目，在该项目下用于资助非加太国家农业和自然资源方面研究项目的费用大约为1,800万欧元。这里面包括在东部和南部非洲的多项活动。DG XII联合资助了一个东非干旱地区可持续发展战略讲习会(亚的斯亚贝巴，1998年)，还计划资助另一个地中海盆地和撒哈拉以南非洲跨学科研究荒漠化问题数据和资料要求的讲习会(1999年10月，意大利萨萨里)。

国际半干旱热带作物研究所 (ICRISAT)

30. 半干旱热带作物研究所是国际农业研究协商组织(CGIAR)对荒漠化公约的牵头机构，研究所被挑选主持全系统范围的“荒漠边缘地带计划”(DPM)，该计划在1998年变为一个正式的方案，在三个撒哈拉以南地区开展活动：东非(肯尼亚)、西非(布基纳法索、马里、尼日尔和塞内加尔)，和南部非洲(博茨瓦纳、纳米比亚、南非和津巴布韦)。荒漠边缘地带计划是一项区域生态计划，综合生产环境的物理、生物、经济和社会学方面，力求结合自然科学和社会经济学的研究。它的任务是加强撒哈拉以南非洲荒漠边缘地区的粮食安全和减少贫困，促进创新的和注重行动的旱地管理研究，减低土地退化。研究工作由每个成员国中的一个跨学科科学家小组与本国的、区域的和国际的研究方案、政府间组织和地方社区密切协作进行。

31. DMP开展了一系列短期活动，作为它执行《荒漠化公约》贡献的一部分，如收集和利用现有的旱地管理技术；对部分有代表性的基准点进行研究；开发多层

次决策支持系统;参加科学技术委员会的网络调查;直接与荒漠化公约秘书处合作。DMP 正在探讨在撒哈拉以南非洲荒漠边缘地带促进农作物多样化的可能性。1997年, DMP 与区域、国家和国际研究组织合作,在国际发展研究中心的支持下,组织了一次有关枣椰树栽培的讲习会。DMP、联合国粮食和农业组织和国际旱地方案正在最后确定一个区域性项目。

撒哈拉和萨赫勒观测所 (OSS)

32. 在观测所采取的措施和开展的活动中, 1998年11月与萨赫勒抗旱委员会一道, 编制了一套执行荒漠化公约的基本指标用户指南, 帮助非洲国家掌握一套工具, 监测和估评它们制定和执行国家行动方案的工作。观测所还参加了荒漠化公约秘书处审查国家报告格式的工作(日内瓦, 1999年2月), 与训研所联合提出了一份文件, 并用观测所自己的资源参加了“《荒漠化公约》国家报告指南”的定稿会议(环境署, 内罗毕, 1999年3月)。此外, 在其“支持落实荒漠化公约”的方案下, 观测所还拿出了必要的人力和财力资源, 与公约执行秘书处和训研所一道, 参加在阿马联、政府间抗旱局和南非洲发共体范围内为各国的联络中心和次区域咨询人员组织的次区域会议。最后, 观测所参与制定了阿马联的次区域行动计划(SRAP)和它提交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的报告, 特别是有关监测和估评的部分。

非洲统一组织 (OAU)

33. 非统组织继续开设非洲干旱饥荒特别应急基金, 以及几内亚的富塔贾隆高原综合发展项目。在次区域上, 非统组织的非洲国家间动物资源局在它的一些项目中增加了防治荒漠化的内容(在埃塞俄比亚和吉布提)。在东非的其他活动, 包括在八个非洲国家的项目活动中增加环境影响的分析。“半干旱粮食研究和发展计划”为其成员国提供研究、能力建设和科学信息的传播服务。非统组织还向荒漠化公约的非洲缔约国提供帮助, 制定它们的本国和区域行动计划, 特别是在粮食作物的研究和发展上。非统组织与荒漠化公约秘书处签订了一项协议, 通过非洲开发银行向秘书处承诺了30万美元。为了在非洲条件下保证连贯和协调地执行各项里约公约, 非

统组织开展了修订 1968 年《非洲保护自然及自然资源公约》(《阿尔及尔公约》)的工作,使之与最新的国际环境协定一致。

34. 非统组织 1999 年 7 月在阿尔及尔举行的政策机构会议,通过了一个执行《荒漠化公约》的全大陆协调机制。将在各区域机构间每年组织一次协调会议,根据情况变化采取行动,交流意见和经验。在次区域范围内也将每年举行类似的会议。这套机制还包括对荒漠化控制领域里的传统知识、技巧和做法,开展研究和开发活动。

西非经济和货币联盟 (WAEMU)

35. 控制荒漠化是西非经济和货币联盟在次区域改善环境政策领域的主要目标之一。WAEMU 与两个联络中心配合开展活动——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和萨赫勒抗旱委员会,这两个机构的任务,是协调西非制定和执行“次区域行动方案”。自 1995 年成立以来,WAEMU 的委员会积极参加了所有各阶段“次区域行动方案”的编写工作,是为该目的而成立的各机构中积极的成员。具体而言,委员会参加了 1996 年在洛美举行的次区域政府间组织的会议,1997 年在尼亚美举行的“次区域行动方案”各方人士论坛,和这个专题组织的各种会议。作为“跨边界植物和动物资源可持续管理”小组的牵头组织,委员会与各种国际机构(世界银行、环境署、教科文组织、IEPF 等)建立了联系,以便在这个领域制定联合方案和进行专题研究。除 1998 年与《荒漠化公约》秘书处签订了合作协议外,正在与农发基金、粮农组织、非洲开发银行和伊斯兰开发银行等制定伙伴关系协议。

36. 1998 年,WAEMU 的委员会设立了一项基金,向区域一体化提供援助,对象主要是联盟中最贫困的地区,包括受荒漠化和干旱问题影响最为严重的地区。其宗旨主要是支持生产和贸易活动,促进改善人民的生活条件和保护环境。该基金利用联盟本身的资源,将从 2000 年开始活动,开展国家或跨边界的项目。目前正在与全球机制进行探讨,争取其他的发展伙伴。

C. 非政府组织

各国议会联盟 (IPU)

37. 各国议会联盟理事会(1999年4月)在布鲁塞尔认可了缔约方会议第二届会议时各国议员会议通过的最后宣言(ICCD/COP(2)/14/Add.1 附件五), 决定同意议会联盟赞助, 在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期间举行第二次各国议员会议。

加拿大萨赫勒团结组织

38. 加拿大萨赫勒团结组织从 1995 年起便通过一项加强萨赫勒公民社会的方案, 积极推动萨赫勒的各方面角色参加政府间谈判委员会和缔约方会议的各届会议, 由加拿大提供资金。团结组织支持了在布基纳法索、马里和尼日尔举行的国家论坛, 推动了这三个国家国家委员会的建立。团结组织还帮助马里组织了一次荒漠化和土地占有制问题的次区域论坛。在国际农业发展基金的协作下, 制作了一份在防治荒漠化方面传统知识和做法的小册子。此外, 在 1997 年 6 月 17 日世界防治荒漠化和干旱日期间, 还进行了大量交流和鼓励工作, 特别是在马里。团结组织还与防治荒漠化和干旱办事处(UNSO)出版了一本世界防治荒漠化和干旱日经验的小册子。

-- -- -- -- --